# 2024年民法典典当合同(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5-03-12

*民法典典当合同一第一条关于典当1.典当种类：\_\_\_\_\_\_\_\_\_\_\_\_\_\_2.典当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3.典当金额：根据抵押（质押）物评估价值的\_\_\_\_\_\_\_\_\_%发放。4.典当期限：\_\_\_\_\_\_\_\_\_\_\_\_...*

**民法典典当合同一**

第一条关于典当

1.典当种类：\_\_\_\_\_\_\_\_\_\_\_\_\_\_

2.典当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典当金额：根据抵押（质押）物评估价值的\_\_\_\_\_\_\_\_\_%发放。

4.典当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

（1）典当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_\_\_\_\_天。当期不足5天的，按5天计算。

（2）本合同记载的典当金额，发放日期，到期日期与当票不一致时，以当票记载为准。当票为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月综合服务费率根据当户所提供抵押物的地理位置，物品状况，质量等实际情况，执行典当月综合服务费为\_\_\_\_\_\_‰，在发放当金时一次性扣收。

第二条关于抵押物

1.地理位置：\_\_\_\_\_\_\_\_\_\_\_\_\_\_\_\_\_\_\_

2.抵押物权属证件号码及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

3.订立本合同的同时，当户必须到办理抵押登记手续，费用自负。

第三条典当行的权利和义务

1.典当行有权了解当户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产品物资库存和借款使用情况，有权要求当户提供所需的证（照）件及相关资料。

2.当户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

第四条第4、5、6、7项所列的足以影响典当行权益的行为或情形，典当行有权停止发放当金或提前收回典当本金。

3.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应在\_\_\_\_日内赎当；逾期不赎当也不续当即形成绝当；如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委托拍卖行进行公开拍卖或由典当行自行出售，所得款项用以偿还拍卖费用，贷款本金，综合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剩余部分退还当户，不足部分向当户追索。

4.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

第四条当户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当金。

2.按时归还当金。如不能按时归还当金时，须提前\_\_\_\_\_\_\_\_\_天与典当行协商续当事宜，办理续当手续的同时交纳续当期的综合服务费。

3.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当金，不得挤占，挪用当金。

4.当户实施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典当行债权实现的行为，应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经典当行同意，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实施上述行为。

5.当户发生除前项所述行为之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情形，如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典当行，并落实典当行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6.当户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

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典当行并征得典当行同意。

7.当户必须保证当期内抵押物状况良好，若抵押物出现损毁，破坏等减值现象时，当户必须采取措施恢复抵押物的价值，如不能及时恢复价值，则应提供典当行认可的其他抵押物或担保措施。

8.当户如出现变更营业执照及其所载事项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典当行。

9.当户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有关法律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第五条提前还款

1.当户提前还款，应提前通知典当行，协商还款方式。

2.当户提前还款，典当行退还剩余天数综合服务费。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典当行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视情况以适当方式补偿当户损失。

2.当户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当金，逾期\_\_\_\_日即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照约定处理绝当物品。

3.当户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典当行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宣布本合同立即到期或采取相应资产保全措施。

第七条争议解决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属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在诉讼期间内，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继续有效。

第八条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合同数量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注意事项典当行已提醒当户注意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出全面、细致、准确的了解，并应当户的要求做出相应说明。本合同一经签订，典当行即视合同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含义认识一致。当户（盖章）：\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典当行（盖章）：\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返

**民法典典当合同二**

典当权人(质押权人)(简称甲方)：\_\_\_\_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典当人(质押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因资金周转困难，自愿将其具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财产做质押，向甲方申请办理典当质押借款。为了维护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和《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用作典当的质押财产为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股票、基金、债券、资金等股票帐户及资金帐户上的全部资产(详见\_\_\_\_\_\_\_\_号股票质押协作函)。

第二条借款金额：甲乙双方对全部质押物进行评估，估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整;按评估价值的\_\_\_\_\_\_\_\_%折价，乙方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第三条借款期限及利率：借款期限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综合费用为月\_\_\_\_\_\_\_\_‰;利率为月\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支付乙方典当借款时预扣综合费用，在典当期内，乙方可以提前赎当，提前赎当不返还预扣的综合费用，

利息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

第五条 甲方承诺合同生效后一日内将借款给付乙方。

第六条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偿还借款，必须在合同到期五日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续当。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办理续当手续。办理续当手续时，乙方应付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否则，到期不予续当。续当费率在首次典当费率的基础上增加\_\_\_\_\_\_\_\_%。

第七条典当期满后，乙方没有在五日内赎当或办理续当手续，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有权处置乙方质押的股票及股票帐户和资金帐户的所有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八条 绝当后，乙方与甲方协商赎当或续当时，逾期费用按日\_\_\_\_\_\_\_\_‰计算，利率按原规定执行。

第九条 在典当期间如果乙方帐户总市值降至(人民币)：\_\_\_\_\_\_\_\_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_\_仟\_\_\_\_\_\_\_\_佰\_\_\_\_\_\_拾\_\_\_\_\_元时，乙方必须自动地在二日内将市值补至(人民币)：\_\_\_\_\_\_\_\_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如果乙方在二日内未补至上述市值以上，甲方有权随时处置乙方质押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十条当票、股票质押协作函、授权委托书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材料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不得违背。甲乙任何一方认为此合同需要公证的，由公证机关公证，公证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双方其它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三**

典当行(全称)：\_\_\_\_\_\_\_\_\_公司

当户(全称)：\_\_\_\_\_\_\_\_\_

根据《典当管理办法》、《民法典》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关于典当

1.典当种类：\_\_\_\_\_\_\_\_\_

2.典当用途：\_\_\_\_\_\_\_\_\_

3.典当金额：根据抵押(质押)物评估价值的\_\_\_\_\_\_\_\_\_%发放。

4.典当期限：\_\_\_\_\_\_\_\_\_

(1)典当期限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计\_\_\_\_\_\_\_\_\_天。当期不足5天的，按5天计算。

(2)本合同记载的典当金额，发放日期，到期日期与当票不一致时，以当票记载为准。当票为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月综合服务费率

根据当户所提供抵押物的地理位置，物品状况，质量等实际情况，执行典当月综合服务费为\_\_\_\_\_\_\_\_\_‰，在发放当金时一次性扣收。

第二条 关于抵押物

1.地理位置：\_\_\_\_\_\_\_\_\_

2.抵押物权属证件号码及面积：\_\_\_\_\_\_\_\_\_

3.订立本合同的同时，当户必须到办理抵押登记手续，费用自负。

第三条 典当行的权利和义务

1.典当行有权了解当户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产品物资库存和借款使用情况，有权要求当户提供所需的证(照)件及相关资料。

2.当户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四条第4、5、6、7项所列的足以影响典当行权益的行为或情形，典当行有权停止发放当金或提前收回典当本金。

3.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应在5日内赎当;逾期不赎当也不续当即形成绝当;如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委托拍卖行进行公开拍卖或由典当行自行出售，所得款项用以偿还拍卖费用，贷款本金，综合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剩余部分退还当户，不足部分向当户追索。

4.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

第四条 当户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当金。

2.按时归还当金。如不能按时归还当金时，须提前\_\_\_\_\_\_\_\_\_天与典当行协商续当事宜，办理续当手续的同时交纳续当期的综合服务费。

3.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当金，不得挤占，挪用当金。

4.当户实施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典当行债权实现的行为，应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经典当行同意，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实施上述行为，

5.当户发生除前项所述行为之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情形，如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典当行，并落实典当行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6.当户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典当行并征得典当行同意。

7.当户必须保证当期内抵押物状况良好，若抵押物出现损毁，破坏等减值现象时，当户必须采取措施恢复抵押物的价值，如不能及时恢复价值，则应提供典当行认可的其他抵押物或担保措施。

8.当户如出现变更营业执照及其所载事项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典当行。

9.当户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有关法律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第五条 提前还款

1.当户提前还款，应提前通知典当行，协商还款方式。

2.当户提前还款，典当行退还剩余天数综合服务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典当行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视情况以适当方式补偿当户损失。

2.当户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当金，逾期5日即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照约定处理绝当物品。

3.当户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典当行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宣布本合同立即到期或采取相应资产保全措施。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属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在诉讼期间内，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继续有效。

第八条 其他约定

\_\_\_\_\_\_\_\_\_

\_\_\_\_\_\_\_\_\_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数量

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注意事项

典当行已提醒当户注意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出全面、细致、准确的了解，并应当户的要求做出相应说明。本合同一经签订，典当行即视合同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含义认识一致。

当户(盖章)：\_\_\_\_\_\_\_\_\_典当行(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民法典典当合同四**

典当权人（质押权人）（简称甲方）：\_\_\_\_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典当人（质押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因资金周转困难，自愿将其具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财产做质押，向甲方申请办理典当质押借款。为了维护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和《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用作典当的质押财产为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股票、基金、债券、资金等股票账户及资金账户上的全部资产（详见\_\_\_\_\_\_\_\_号股票质押协作函）。

第二条 借款金额：甲乙双方对全部质押物进行评估，估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整；按评估价值的\_\_\_\_\_\_\_\_%折价，乙方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第三条 借款期限及利率：借款期限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综合费用为月\_\_\_\_\_\_\_\_‰；利率为月\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支付乙方典当借款时预扣综合费用，在典当期内，乙方可以提前赎当，提前赎当不返还预扣的综合费用，利息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

第五条 甲方承诺合同生效后一日内将借款给付乙方。

第六条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偿还借款，必须在合同到期五日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续当。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办理续当手续。办理续当手续时，乙方应付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否则，到期不予续当。续当费率在首次典当费率的基础上增加\_\_\_\_\_\_\_\_%。

第七条 典当期满后，乙方没有在五日内赎当或办理续当手续，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有权处置乙方质押的股票及股票账户和资金账户的所有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八条 绝当后，乙方与甲方协商赎当或续当时，逾期费用按日\_\_\_\_\_\_\_\_‰计算，利率按原规定执行。

第十条 当票、股票质押协作函、授权委托书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材料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不得违背。甲乙任何一方认为此合同需要公证的，由公证机关公证，公证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双方其它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五**

典当权人(质押权人)(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典当人(质押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因资金周转困难，自愿将其具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财产做质押，向甲方申请办理典当质押借款。为了维护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用作典当的质押财产为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股票、基金、债券、资金等股票账户及资金账户上的全部资产(详见\_\_\_\_\_\_\_\_号股票质押协作函)。

第二条 借款金额：甲乙双方对全部质押物进行评估，估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整;按评估价值的\_\_\_\_\_\_\_\_%折价，乙方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第三条 借款期限及利率：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综合费用为月\_\_\_\_\_\_\_\_;利率为月\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支付乙方典当借款时预扣综合费用，在典当期内，乙方可以提前赎当，提前赎当不返还预扣的综合费用，

利息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

第五条 甲方承诺合同生效后\_\_\_\_日内将借款给付乙方。

第六条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偿还借款，必须在合同到期\_\_\_\_日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续当。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办理续当手续。办理续当手续时，乙方应付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否则，到期不予续当。续当费率在首次典当费率的基础上增加\_\_\_\_\_\_\_\_%。

第七条 典当期满后，乙方没有在\_\_\_\_日内赎当或办理续当手续，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有权处置乙方质押的股票及股票账户和资金账户的所有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八条 绝当后，乙方与甲方协商赎当或续当时，逾期费用按日\_\_\_\_\_\_\_\_计算，利率按原规定执行。

第九条 在典当期间如果乙方账户总市值降至(人民币)：\_\_\_\_\_\_\_\_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_\_仟\_\_\_\_\_\_\_\_佰\_\_\_\_\_\_拾\_\_\_\_\_元时，乙方必须自动地在\_\_\_\_日内将市值补至(人民币)：\_\_\_\_\_\_\_\_ 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如果乙方在\_\_\_\_日内未补至上述市值以上，甲方有权随时处置乙方质押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十条 当票、股票质押协作函、授权委托书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材料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不得违背。甲乙任何一方认为此合同需要公证的，由公证机关公证，公证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双方其它约定：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六**

合同编号:

典当(借款)合同

承典人：yjby

住 所：yjby

联系电话：

出典人：

身份证号：

住所(址)：

联系电话：

出典人因其所需向承典人申请典当业务,经双方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现特制定以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履行。

一、出典人将以下第 种作为当物典当给承典人：

1、出典人以其所有的作为当物质押给承典人;

2、出典人以其所有的位于屋产权(产权证号为： ，使用性质为： ，面积为： ㎡)作为当物抵押给承典人;

3、出典人以其所有的位于土地(土地证号为： ，土地面积为： ，土地使用年限为： ，土地性质为： )作为当物抵押给承典人;

4、出典人以其位于的在建工程(国土证号为：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 )作为当物抵押给承典人;

5、出典人以其所享有的的

财产权利作为当物质押给承典人。

6、其他：

二、当物估价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为： 万元。(当物估

价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出典人确定房地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费用由出典人承担。)

三、当金数额双方协商确定为 万元。

四、日起至年月

五、承典人向出典人收取典当综合费用，典当月综合费率为当金数额

的 %，出典人于每月的 日支付给承典人。

典当当金利息按当金数额的 %的月利率计算，出典人应当按月/

季度/一次性支付给承典人;当金利息按月/季度支付的，第一笔利息于合同签订之日支付，此后的当金利息应当在下一个月/季度到期前支付。

六、出典人逾期支付典当综合费用和当金利息的，按应缴纳款额的每日向承典人支付违约金，如逾期缴款超过一个月则视为绝当，当物按本合同第十二条处理。

七、出典人如要求提前部份或全部归还典当当金需经承典人同意。如

双方达成协议，出典人归还当金部份承典人不再收取当金利息和综合费用。

八、典当期限内及典当期限届满后五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当。

续当期限由双方另行约定。续当前，出典人应当结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

九、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届满后，出典人应在五日内赎当或续当，逾

期不赎当也不续当的为绝当。

十、在符合以下第 种情况时，承典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出典人

交付当金：

1、出典人将本合同当物交付给承典人并办理合同公证之日，承典人向

出典人交付合同约定的当金，办理公证所需费用由出典人承担;

2、出典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本合同当物的抵押登记手续并办

理合同公证之日，承典人向出典人交付合同约定的当金，办理抵押登记和合同公证所产生的费用由出典人承担，如需购买保险的，投保义务人为出典人，保费由出典人支付;

3、其他：

十一、承典人在当物典当期间有权收取当物所生的孳息，孳息应当先

充抵收取孳息的费用。

十二、如发生绝当，出典人无条件同意承典人按下列方法处理绝当物

品，承典人处理绝当物品时无需另行通知出典人：

(一)绝当物估价金额在叁万元以上的，双方约定由承典人进行选择，

委托四川众诚拍卖有限公司拍卖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的相关规定主张债权。绝当物处置后所得款项，在扣除拍卖费用及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执行费、律师费等)后，所余部份退还出典人，不足部份承典人可向出典人追索。

(二)绝当物品估价金额不足叁万元的，承典人可以自行变卖或折价

处理，损益自负。

十三、典当成交后，因当物所有权权属纠纷或其它非承典人的原因所

引起的纠纷造成承典人损失的，由出典人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典当到期后，出典人全部履行了本合同项内所有应缴款义务后，

承典人退还出典人当物或配合办理抵押注销手续，本合同得以终止。

十五、本协议主体部分所预留地址为双方唯一联系地址，往来信函均

以该地址为准。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其他方，未告知的，视为未变更。

十六、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生效。

十七、本合同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一份;交产权处、经管处、公证处

各一份。

十八、本合同附件如下：

1、出典人身份信息的基本情况(附件一);

2、当物的权属证明及抵押登记证明(附件二);

承典人： 出典人：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七**

典当权人（质押权人）（简称甲方）：\_\_\_\_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典当人（质押人）（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因资金周转困难，自愿将其具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财产做质押，向甲方申请办理典当质押借款。为了维护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用作典当的质押财产为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置的股票、基金、债券、资金等股票账户及资金账户上的全部资产（详见\_\_\_\_\_\_\_\_号股票质押协作函）。

第二条  借款金额：甲乙双方对全部质押物进行评估，估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整；按评估价值的\_\_\_\_\_\_\_\_%折价，乙方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元）

第三条  借款期限及利率：借款期限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综合费用为月\_\_\_\_\_\_\_\_‰；利率为月\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支付乙方典当借款时预扣综合费用，在典当期内，乙方可以提前赎当，提前赎当不返还预扣的综合费用，

利息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

第五条  甲方承诺合同生效后一日内将借款给付乙方。

第六条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偿还借款，必须在合同到期五日内向甲方申请办理续当。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办理续当手续。办理续当手续时，乙方应付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否则，到期不予续当。续当费率在首次典当费率的基础上增加\_\_\_\_\_\_\_\_%。

第七条  典当期满后，乙方没有在五日内赎当或办理续当手续，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有权处置乙方质押的股票及股票账户和资金账户的所有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八条  绝当后，乙方与甲方协商赎当或续当时，逾期费用按日\_\_\_\_\_\_\_\_‰计算，利率按原规定执行。

第九条  在典当期间如果乙方账户总市值降至（人民币）：\_\_\_\_\_\_\_\_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_\_仟\_\_\_\_\_\_\_\_佰 \_\_\_\_\_\_拾\_\_\_\_\_元时，乙方必须自动地在二日内将市值补至（人民币）：\_\_\_\_\_\_\_\_ 佰\_\_\_\_\_\_\_\_拾\_\_\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如果乙方在二日内未补至上述市值以上，甲方有权随时处置乙方质押资产（包括冻结股票交易，卖出所有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提取现金，收回贷款，追偿欠款）。用于偿还典当借款本息、各种费用及罚息。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偿还甲方后剩余部分资产甲方应当退还乙方。

第十条  当票、股票质押协作函、授权委托书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材料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不得违背。甲乙任何一方认为此合同需要公证的，由公证机关公证，公证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双方其它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民法典典当合同八**

\_典当有限公司

典当合同

典当行(全称)：\_典当有限公司

当 户(全称)：

根据《典当管理办法》、《合同法》、《担保法》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关于典当

1、典当种类：

2、典当用途：

3、典当金额： 根据抵押(质押)物评估价值 的 %发放。

4、典当期限：

(1)典当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天。当期不足5天的，按5天计算。

(2)本合同记载的典当金额、发放日期、到期日期与当票不一致时，以当票记载为准。当票为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月综合服务费率

根据当户所提供抵押物的地理位置、物品状况、质量等实际情况，执行典当月综合服务费为 ‰，在发放当金时一次性扣收。

第二条 关于抵押物

1、地理位置：

2、抵押物权属证件号码及面积：

3、订立本合同的同时，当户必须到 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费用自负。

第三条 典当行的权利和义务

1、典当行有权了解当户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产品物资库存和借款使用情况，有权要求当户提供所需的证(照)件及相关资料。

2、当户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四条第4、5、6、7项所列的足以影响典当行权益的行为或情形，典当行有权停止发放当金或提前收回典当本金。

3、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应在5日内赎当，逾期不赎当也不续当即形成绝当，如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典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委托拍卖行进行公开拍卖或由典当行自行出售，所得款项用以偿还拍卖费用、贷款本金、综合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剩余部分退还当户，不足部分向当户追索。

4、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

第四条 当户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当金。

2、按时归还当金。如不能按时归还当金时，须提前 天与典当行协商续当事宜，办理续当手续的同时交纳续当期的综合服务费。

3、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当金，不得挤占、挪用当金。

4、当户实施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典当行债权实现的行为，应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经典当行同意，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实施上述行为。

5、当户发生除前项所述行为之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情形，如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典当行，并落实典当行认可的债权保全措施。

6、当户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典当行并征得典当行同意。

7、当户必须保证当期内抵押物状况良好，若抵押物出现损毁、破坏等减值现象时，当户必须采取措施恢复抵押物的价值，如不能及时恢复价值，则应提供典当行认可的其他抵押物或担保措施。

8、当户如出现变更营业执照及其所载事项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典当行。

9、当户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有关法律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第五条 提前还款

1、当户提前还款，应提前通知典当行，协商还款方式。

2、当户提前还款，典当行退还剩余天数综合服务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典当行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当户发放当金，视情况以适当方式补偿当户损失。

2、当户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归还当金，逾期5日即形成绝当，典当行有权按照约定处理绝当物品。

3、当户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典当行有权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有权宣布本合同立即到期或采取相应资产保全措施。

第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属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在诉讼期间内，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继续有效。

第九条 其他约定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合同数量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一份， 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注意事项

典当行已提醒当户注意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出全面、细致、准确的了解，并应当户的要求做出相应说明。本合同一经签订，典当行即视合同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含义认识一致。

(本页剩余部分无正文)

(本页签字、盖章专用)

当 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典当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九**

典 当 行：

当 户：

签订地点：

履行地点：

合同编号：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f--005

市机动车典当合同

典当行(以下简称甲方)：

当 户(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乙方自愿以其合法所有的机动车质押给甲方，作为当金担保。为明确当票以外的其他事项，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典当管理办法》，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质押车辆基本情况

典当车辆品牌： ，型号： ，数量 台。

车牌照号： ，车架号： ，机器号：

车牌照号： ，车架号： ，机器号：

车牌照号： ，车架号： ，机器号：

第三条：质押车辆担保范围

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绝当后处分质押机动车的费用以及甲方可能产生的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依照相关单位出具给甲方的收款发票额为准。

第四条：当金及借款期限

当金：人民币 万元整，大写金额： 整。

典当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费用：月利率 ，月综合费率： ，合计： 。

第五条 乙方支付费用：

1、乙方按月利率 ，月综合费率： ，合计：

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当期在\_\_\_\_日内，利息和综合费率按\_\_\_\_日计算。

2、乙方如需续当，应于每月\_\_\_\_日前支付上月利息和当月的综合费用。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根据《典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当金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行使质押权。

第六条：当金给付时间及方式：

甲方在办理机动车质押手续后的当日，将当金、当票(客户联)及本合同(一份)一并交付乙方。

第七条：乙方保证及承诺

乙方保证对质押的机动车辆依法享有所有权。并保证在与甲方签署本合同和当票时，所质押的机动车不存在本合同以外的其他质押、借用、托管、查封、扣押、诉讼等任何形式的所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质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质押物进行质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连带责任。

第八条：双方责任

1、质押车辆在交付甲方前，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该车进行验车拍照(或录像)，并由乙方当场签字确认。

2、质押车辆在甲方封存期间，甲方负责该车的安全并不得使用、转让、出租、出售、拆动(在当期内因车辆停驶时间长或自然老化造成的自然损坏除外)。

2、在质押期间，甲方须妥善保管乙方交付的质押车辆和各种有效证件与资料。若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拒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甲方责任。

3、机动车质押期间，如果价值有所减少，甲方认为有必要对机动车重新估价时，乙方必须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甲方认为机动车价值不足以担保其债权时，乙方必须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当金。

4、甲方未在约定时间支付当金，应按当金 %向乙方给付违约金。

第九条：绝当物的处理：

乙方在本合同借款到期后逾期\_\_\_\_日未办理赎当或续当手续，甲方视为该质押物为绝当。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之( )款项进行处理：

1、乙方同意甲方行使质押权利，依照《典当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处理;

2、甲乙双方约定，由甲方委托拍卖机构将上述质押物公开拍卖。其拍卖收入扣除本合同

第三条约定的担保款项及拍卖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有关拍卖等手续，乙方委托甲方代理。

第十条：特别约定

本合同所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借款期限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清偿完债务为止。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甲方每日按借款金额的1增收违约金。

随车手续： ，由甲方保存。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须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当事人如需仲裁，可另行商定。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是全国统一当票的补充借款合同，与当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项，按国家法律及国家商务部、公安部颁布的《典当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 方(印章)： 乙 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住所：

组织代码证号：

身份证明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

债权人：\_\_\_\_有限公司

保证人：\_\_\_\_

\_\_\_\_

债务人：\_\_\_\_有限公司

鉴于

债权人与债务人于20\_\_年\_\_月\_\_\_日签订《房地产抵押典当合同》，为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保证人愿意为债务人依主合同对债权人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债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保证人的保证担保。经保证人、债权人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主合同

保证人保证担保的主合同为：《房地产抵押典当合同》。

第二条 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当金本金、综合费用、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和其他费用。

第三条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第四条 保证期间

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第五条 保证人的承诺

保证人向债权人作出如下承诺，该承诺在本合同终止前持续有效：

1、出具的所有财务报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报表真实、客观地表明了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保证人所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和签名盖章均真实、有效、完整、准确而无任何隐瞒。

2、在实施承包、租赁经营、股份制改造、合并、合资、分立、设立子公司、产权转让及其它可能影响债权人权益的行为前，事先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

3、发生破产、歇业、被撤销、被兼并等情形时，及时告知债权人。

4、在本合同存续期间，债权人可以随时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系统查询保证人的信用信息。

第六条 保证的独立性

本保证系独立的、不可撤销的、持续的担保。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主合同无效、可撤销而有所改变，也不因债权人、债务人和保证人任何变更自身经营或管理体制的行为而有所改变。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由债权人和保证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提请债权人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 保证人的特别陈述

1、依据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具有保证人资格，可以向债权人提供保证担保，并已收到并阅知所保证的主合同。

2、为主合同债务人提供保证担保完全出于自愿，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3、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已得到股东会或董事会的授权且不违反适用于保证人的法律、法规和和企业章程的规定。若保证人违反企业章程和企业内部的其他规定而签署本合同，责任概由保证人承担，保证人不得以此为由对抗本保证合同项下保证责任的承担和义务的履行。

4、若保证人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既有物的担保又有人的担保，当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发生当事人约定的实现担保权利的情形时，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不得以存在物的担保而提出抗辩。

第九条 其他

本合同经债权人、保证人双方盖章后生效。

债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保证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一**

典当行（以下简称“甲方”）：

当?户（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本合同，乙方自愿以其合法所有的机动车质押给甲方，作为当金担保。为明确当票以外的其他事项，现依据《\_\_\_\_\_》、《典当管理办法》，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质押\_\_\_\_\_基本情况

典当\_\_\_\_\_品牌：?，型号：?，数量?台。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第三条：质押\_\_\_\_\_担保范围

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绝当后处分质押机动车的费用以及甲方可能产生的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依照相关单位出具给甲方的收款发票额为准。

第四条：当金及借款期限

当金：人民币?万元整，大写金额：?整。

典当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费用：月利率?‰，月综合费率：?‰，合计：?‰。

第五条?乙方支付费用：

1、乙方按月利率?‰，月综合费率：?‰，合计：?‰

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当期在5日内，利息和综合费率按5日计算。

2、乙方如需续当，应于每月?日前支付上月利息和当月的综合费用。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根据《典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当金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行使质押权。

第六条：当金给付时间及方式：

甲方在办理机动车质押手续后的当日，将当金、当票（客户联）及本合同（一份）一并交付乙方。

第七条：乙方保证及承诺

乙方保证对质押的机动\_\_\_\_\_依法享有所有权。并保证在与甲方签署本合同和当票时，所质押的机动车不存在本合同以外的其他质押、借用、托管、查封、扣押、诉讼等任何形式的所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质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质押物进行质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连带责任。

第八条：双方责任

1、质押\_\_\_\_\_在交付甲方前，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该车进行验车拍照（或录像），并由乙方当场签字确认。

2、质押\_\_\_\_\_在甲方封存期间，甲方负责该车的安全并不得使用、转让、出租、出售、拆动（在当期内因\_\_\_\_\_停驶时间长或自然老化造成的自然损坏除外）。

2、在质押期间，甲方须妥善保管乙方交付的质押\_\_\_\_\_和各种有效证件与资料。若由于\_\_\_\_\_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拒等因素造成的\_\_\_\_\_损失，免除甲方责任。

3、机动车质押期间，如果价值有所减少，甲方认为有必要对机动车重新估价时，乙方必须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甲方认为机动车价值不足以担保其债权时，乙方必须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当金。

4、甲方未在约定时间支付当金，应按当金?％向乙方给付违约金。

第九条：绝当物的处理：

乙方在本合同借款到期后逾期5日未办理赎当或续当手续，甲方视为该质押物为绝当。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之（?）款项进行处理：

1、乙方同意甲方行使质押权利，依照《典当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处理；

第十条：特别约定

本合同所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借款期限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清偿完债务为止。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甲方每日按借款金额的1‰增收违约金。

随车手续：?，由甲方保存。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须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当事人如需\_\_\_\_\_，可另行商定。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是全国统一当票的补充借款合同，与当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项，按国家法律及国家商务部、公安部颁布的《典当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印章）：?乙?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住所：

组织代码证号：

身份证明号码：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二**

合同编号：年字第号

当户(出典人)：\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房产位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典当行(抵押权人)：\_\_\_\_\_\_(以下称乙方)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代码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甲方向乙方申请办理贷款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应如实填写《房地产抵押典当申请表》，并按照乙方制定的《房地产抵押典当须知》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证件。乙方应审查核实甲方所填写的相关资料、证件。

二、甲方因资金周转需要，自愿将坐落在\_\_\_\_\_\_\_\_\_\_市\_\_\_\_\_\_\_\_\_\_区\_\_\_\_\_小区\_\_\_\_\_\_\_\_\_\_栋\_\_\_\_\_\_\_单元\_\_\_\_\_\_\_层\_\_\_\_\_\_\_号(房屋所有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自有房产\_\_\_\_\_处作为抵押物向乙方申请贷款。

三根据甲方实际申请的贷款金额，经乙方审核确定向甲方贷款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整(大写)。

四、甲方与乙方商定，贷款期限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

五、甲方与乙方商定，本合同项下的典当综合服务费率每月为贷款金额的\_\_\_\_\_\_\_\_\_\_%。续当时，甲方每月\_\_\_\_\_\_\_\_\_\_日前项乙方交纳综合服务费。典当期限届满后五日内，甲方既不赎当，又不续当的，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自愿放弃抵押的房产，同意乙方对该房产按照有关规定处理，以此来抵偿典当行的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并自愿协助或承担办理过户手续。

六、甲方另有合法住处地址为：\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另附产权证复印件)，房产绝当后合法住所的产权人同意甲方在该房产居住(证明材料一份)。乙方在行使本合同抵押物的处分权时，应向甲方和抵押物的合法占有人发出书面通知，在该通知发出五日内，甲方或其他合法占有人应立即无条件交出抵押物，搬至第二处住所居住。

八、在甲方既不按期交付综合服务费，又不按期还款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处理该房产。甲方自愿放弃诉讼和抗辩权，在此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乙方有权直接处分该房产，并以缩短款项偿还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

九、在合同的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财产。

十、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证件、文件和凭证必须真实、合法、有效，房屋产权无任何经济纠纷，无任何权利瑕疵，未设定抵押，如发生不实或欺骗行为由甲方承担全部相关的法律责任，并由甲方承担乙方所有的损失。

十一、甲方应对该房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如该房产为共有财产，则须共有人已签字同意该抵押房产典当贷款。因抵押房产存在权属、共有争议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并可要求甲方支付当金及利息总额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

十三、在合同有效期间内，甲方与乙方之间所产生的还款、借款、追加款等法律行为均视为本合同约定范围内，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十四、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评估费、抵押登记费、公证费、保险费等)，均由甲方支付或承担。

十五、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协商无效时，当事人约定任何一方可依法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签字、盖章，房产抵押登记机关办理房屋抵押登记后生效。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届时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当户(甲方)签章：\_\_\_\_\_\_\_\_\_\_\_\_

典当行(乙方)签章：\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三**

合同编号：?典质字(?)第?号

当户(简称甲方)：

住所：?联系电话：

有效证件(照)名称及号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典当行(简称乙方)：

住所：?联系电话：

经营许可证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甲乙双方根据\_\_\_\_\_、\_\_\_\_\_、典当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之规定，经协商一致，甲方愿意以\_\_\_\_\_(当物)质押出当，乙方接受并提供相应的当金。鉴于当票的格式限制，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应就本次\_\_\_\_\_质押典当办理质押登记，故订立\_\_\_\_\_质押典当合同。

二、典当期限自\_\_\_\_\_\_\_\_\_\_\_\_\_\_\_起至\_\_\_\_\_\_\_\_\_\_\_\_\_\_\_止。典当月综合费率\_\_\_\_\_\_%，月利率\_\_\_\_\_\_%，本合同约定的典当期限、典当月综合费率与月利率与当票不一致的，以当票记载的为准。当期不足5日的，按5日收取有关费用。

三、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向甲方收入综合费用和利息，综合费用在乙方向甲方支付当金时预先扣除，当金利息由甲方于当期届满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典当期内或典当期限届满后5日内，经双方同意可以续当，续当一次的期限最长为6个月，续当期自典当期限或前一次续当期限届满日起算，续当时，甲方应当结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甲方于当期或续当期届满之日之前续当的，已扣除的典当综合费用不予退还。

四、典当期满，按《典当管理办法》规定甲方既不赎当也不续当且逾期五天以上的，即视为绝当，乙方有权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典当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当物进行处置。甲方于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之绝当前赎当的，除须偿还当金本息、综合费用外，还应当按照\_\_\_\_\_\_\_\_/日的标准补交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

五、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当金本息、综合费、逾期的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质押权的费用及其他与此典当相关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中约定的当金、

当金利息、综合费用、逾期的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与当票约定不一致的，以当票为准)。实现债权和质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_\_\_\_\_用、诉讼费(或\_\_\_\_\_费)、当物处置费、拍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_\_\_\_\_、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六、无论何种原因，如甲方未按本合同之约定履行应付债务，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质押\_\_\_\_\_拍卖或折价变卖所得款项优先受偿。绝当物在本合同第一条中的估价金额不足3万元的，乙方可以自行变卖或折价处理，损溢自负。

七、质押期间的\_\_\_\_\_由乙方占有保管，但不得出租、使用。

八、质押期间因\_\_\_\_\_自然损坏，乙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质押期间因乙方过错\_\_\_\_\_发生非自然正常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但质押\_\_\_\_\_若有相关\_\_\_\_\_附件险种可获理赔的，甲方应负责将乙方作为第一受益人，否则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予以赔偿;\_\_\_\_\_发生遗失，按《典当管理办法》之规定执行。

九、甲方(包括但不限于其继承人、受让人、接管人及其他甲方权利义务承继人)对本合同所承担的全部义务具有连续性，其效力持续到甲方偿清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的当金本息、综合费用及其他一切费用和款项等)为止。

十、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依法处置甲方所质押的\_\_\_\_\_：

(一)因甲方违约而由乙方宣布提前到期的债务，甲方未清偿的;

(二)甲方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三)甲方被依法宣告解散、破产的;

(四)绝当。

十一、甲方保证：

(一)甲方是合法的\_\_\_\_\_民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二)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甲方真是的意思表示，并经过所有必须的同意、批准及授权，不存在法律上的瑕疵;

(三)甲方对所质押的\_\_\_\_\_拥有全部、有效、无争议、\_\_\_\_\_的所有权或处置权，如\_\_\_\_\_(当物)为共有的，其将\_\_\_\_\_(当物)出当应已获得所有的必要的同意和批准，并告知乙方此\_\_\_\_\_共有人翔实情况;

(四)甲方向乙方所提供该\_\_\_\_\_的全部证件、凭证、票据、资料等均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五)甲方所质押的\_\_\_\_\_，在此前未向第三人设置抵押或第三人承诺不就该\_\_\_\_\_设置抵(质)押，未被依法查封、扣押、监管;

(六)甲方所质押的\_\_\_\_\_，在此前未发生任何交通肇事及其他违法行为牵涉;

(七)甲方\_\_\_\_\_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所质押的\_\_\_\_\_赠与、转让、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给第三人，如经乙方同意而取得的转让费等价款，应优先用于偿还本合同下的当金本息以其他一切有关费用和款项。

(八)甲方所质押的\_\_\_\_\_的价值非因乙方原因明显减少的，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新的担保当物。

(九)甲方应协助乙方实现质押权并不会设置任何障碍。

甲方以上保证如有任何虚假作伪，甲方愿意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与乙方无涉。

十二、本合同与质押\_\_\_\_\_有关的评估、\_\_\_\_\_、鉴定、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三、甲方违约的，乙方有权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并要求甲方按应收当金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乙方因甲方违约而蒙受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无法全部收回本合同项下当金本息、综合费和其他费用和款项而蒙受的损失)，

甲方还需承担差额部分，同时，乙方享有追索权。

因甲方原因导致未能按照本合同第十六条约定办理质押登记并将有关证明文件和\_\_\_\_\_(包括与\_\_\_\_\_有关的一切相关证件、资料)交付甲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收当金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予以补足。乙方签发当票的时间相应顺延。

十四、本合同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诉讼管辖地为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十五、合同附件：《典当\_\_\_\_\_情况表》壹份。

十六、本合同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然人签字即可)之日起生效，若质押\_\_\_\_\_(当物)为多人共同共有，所有共有人应在本合同公证时，签署有效的相关文件。双方应在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日内依法到\_\_\_\_\_管理部门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并将质押\_\_\_\_\_转移至乙方占有，有关登记证明文件由乙方保管。乙方将质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且质押\_\_\_\_\_(包括与\_\_\_\_\_有关的一切相关证件、资料)转移至乙方占有后\_\_\_\_\_\_\_\_日内，双方签署《当票》，《当票》为甲乙双方的借贷契约，是乙方向甲方支付当金的付款凭证。本合同在甲方清偿乙方全部当金本息和相应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款项后终止。

十七、本合同终止后，双方应及时向\_\_\_\_\_登记机关办理注销手续，并将甲方所提供的全部证、凭证、票据、资料等交还甲方。

十八、本合同项下的当物续当，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在续当期间继续有效。

十九、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_\_\_\_\_登记机关管理部门壹份备案。

二十、本合同是典字\_\_\_\_\_\_\_\_号当票的补充，作为当票的组成部门，效力\_\_\_\_\_于当票，对于甲方在当票无效后应承担的返还责任或赔偿责任，乙方仍有权以质押\_\_\_\_\_(当物)或其价金优先受偿。

当户(甲方)(签字/盖章)：

典当行(乙方)(签字/盖章)：

签约地点：?签约时间：?年?月?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四**

甲方(质押权人)：法定代表人：

乙方(质押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签约事由：

鉴于甲方向乙方提供典当融资，《借款合同》编号为 年衡盛借字第 号。乙方依照国家颁布实施的《典当管理办法》之规定，自愿以其合法拥有的机动车质押给甲方，作为借款的担保。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借款合同设立的借款金额、期限及费率：

1、 借款金额(当金)人民币(大写金额) 元整。

2、 月综合费率： ; 月利率：

3、借款期限：经双方协商约定本借款质押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月至 年 月 日，首次申请当期为 ，具体日期根据乙方提出的申请并经甲方确认后为准。并在双方签署的《借款合同》上予以确认(手续分期办理)。申请期限内或满后5日内乙方可提出续当申请，经甲、乙方协商一致，双方签署新的《借款合同》;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在续当期间继续有效。

第二条 乙方以《质押物清单》(见附件1)所记载的机动车作为本次贷款的质押典当物。

第三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对《借款合同》和本合同的履行提供质押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对借款(当金)本息、综合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处分质押机动车的费用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为实现质押权而支付的其他费用等。

第四条 乙方保证，本合同质押物为乙方享有所有权，且可依法处分。在向乙方质押之前，该质押物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外抵押、保证，没有任何权利瑕疵。

第五条 质押物的现值由甲方评估折定，乙方同意后做出典当的金额。

第六条 乙方应当在本合同成立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质押物所有权证书移交甲方。

第七条 本合同成立之日起，甲方应当妥善保管质押物。质押物在典当保管期间内保管不善，发生损坏，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但由于不可抗拒力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一切责任。

第八条 甲方为实现到期债权所办理的评估、鉴定、登记、公证、保险、保管、运输以及质押物的拍卖、变卖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典当期满后，乙方不能按约定时间偿还债务时，甲方有权将质押物品处理、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用于清偿甲方借款。

第十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处分质押物实现质押权，不受还贷期限的限制，所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全部金额：

1、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发生其它严重违约行为;

2、乙方参与或被追加至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以及其它足以影响甲方利益的情形。

第十一条 乙方隐瞒质押物存在共有、争议、挂失、被查、被扣押、提起公示催告程序、涉及诉讼或仲裁或已设定担保物权等发生其它危及质押权实现情势的，应向甲方支付借款本金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第十二条 按甲方规定，乙方逾期还款，除应向甲方归还本金外，逾期还款5天内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 %计，超过5天甲方可通过变卖、拍卖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直至债务完全清偿时的费用，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 %计收违约金。违约金因不同的违约行为依本合同约定可重复计算。

第十三条 依法办理质押签约和公证之日起，合同生效，至债权全部实现时终止本合同。 第十四条 若乙方不能清偿本合同约定之债务，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委托 拍卖有限公司对质押物进行拍卖。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将质押物提交拍卖有限公司进行委托拍卖，有关拍卖等手续乙方现已授权委托甲方代理，不受其他形式约束。

第十五条 拍卖质押物所产生的拍卖收入扣除甲方的质押担保金额、拍卖费用、当金本息及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返还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经约定的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规未作规定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或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借款人如违约，本合同即为无争议债权文书，债务人同意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十七条 不可抗拒力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八条 双方对本合同发生争议，通过协商解决，协调不成，甲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第十九条 其它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 本合同正本壹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按需制备。由双方当事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法律另有规定的从法律规定。

甲方：乙方：

年 月 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五**

典当行（以下简称“甲方”）：

当?户（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本合同，乙方自愿以其合法所有的机动车质押给甲方，作为当金担保。为明确当票以外的其他事项，现依据《\_\_\_\_\_》、《典当管理办法》，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质押\_\_\_\_\_基本情况

典当\_\_\_\_\_品牌：?，型号：?，数量?台。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车牌照号：?，车架号：?，机器号：

第三条：质押\_\_\_\_\_担保范围

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绝当后处分质押机动车的费用以及甲方可能产生的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依照相关单位出具给甲方的收款发票额为准。

第四条：当金及借款期限

当金：人民币?万元整，大写金额：?整。

典当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费用：月利率?‰，月综合费率：?‰，合计：?‰。

第五条?乙方支付费用：

一、乙方按月利率?‰，月综合费率：?‰，合计：?‰

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当期在5日内，利息和综合费率按5日计算。

二、乙方如需续当，应于每月?日前支付上月利息和当月的综合费用。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根据《典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当金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行使质押权。

第六条：当金给付时间及方式：

甲方在办理机动车质押手续后的当日，将当金、当票（客户联）及本合同（一份）一并交付乙方。

第七条：乙方保证及承诺

乙方保证对质押的机动\_\_\_\_\_依法享有所有权。并保证在与甲方签署本合同和当票时，所质押的机动车不存在本合同以外的其他质押、借用、托管、查封、扣押、诉讼等任何形式的所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质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质押物进行质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连带责任。

第八条：双方责任

一、质押\_\_\_\_\_在交付甲方前，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该车进行验车拍照（或录像），并由乙方当场签字确认。

二、质押\_\_\_\_\_在甲方封存期间，甲方负责该车的安全并不得使用、转让、出租、出售、拆动（在当期内因\_\_\_\_\_停驶时间长或自然老化造成的自然损坏除外）。

二、在质押期间，甲方须妥善保管乙方交付的质押\_\_\_\_\_和各种有效证件与资料。若由于\_\_\_\_\_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拒等因素造成的\_\_\_\_\_损失，免除甲方责任。

三、机动车质押期间，如果价值有所减少，甲方认为有必要对机动车重新估价时，乙方必须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甲方认为机动车价值不足以担保其债权时，乙方必须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当金。

四、甲方未在约定时间支付当金，应按当金?％向乙方给付违约金。

第九条：绝当物的处理：

乙方在本合同借款到期后逾期5日未办理赎当或续当手续，甲方视为该质押物为绝当。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之（?）款项进行处理：

一、乙方同意甲方行使质押权利，依照《典当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处理；

第十条：特别约定

本合同所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借款期限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清偿完债务为止。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甲方每日按借款金额的1‰增收违约金。

随车手续：?，由甲方保存。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须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当事人如需\_\_\_\_\_，可另行商定。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是全国统一当票的补充借款合同，与当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项，按国家法律及国家商务部、公安部颁布的《典当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印章）：?乙?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住所：

组织代码证号：

身份证明号码：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民法典典当合同篇十六**

合同编号：年字第号

北京典当行有限责任公司

当户(出典人)：(以下称甲方)

住所(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抵押房产位置：

联系电话：

典当行(抵押权人)：(以下称乙方)

公司地址：北京

企业代码证号: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甲方向乙方申请办理贷款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应如实填写《房地产抵押典当申请表》，并按照乙方制定的《房地产抵押典当须知》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证件。乙方应审查核实甲方所填写的相关资料、证件。

二、甲方因资金周转需要，自愿将坐落在北京市区小区栋单元层号(房屋所有权证号：，建筑面积：平方米)自有房产\_\_\_\_\_处作为抵押物向乙方申请贷款。

三、根据甲方实际申请的贷款金额，经乙方审核确定向甲方贷款人民币

万元整(大写)。

四、甲方与乙方商定，贷款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五、甲方与乙方商定，本合同项下的典当综合服务费率每月为贷款金额的

%。续当时，甲方每月日前项乙方交纳综合服务费。典当期限届满后五日内，甲方既不赎当，又不续当的，即为绝当。绝当后，甲方自愿放弃抵押的房产，同意乙方对该房产按照有关规定处理，以此来抵偿典当行的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并自愿协助或承担办理过户手续。

六、甲方另有合法住处地址为：建筑面积：平方米(另附产权证复印件)，房产绝当后合法住所的产权人同意甲方在该房产居住(证明材料一份)。乙方在行使本合同抵押物的处分权时，应向甲方和抵押物的合法占有人发出书面通知，在该通知发出五日内，甲方或其他合法占有人应立即无条件交出抵押物，搬至第二处住所居住。

七、抵押物的保险：1.甲方须在乙方指定的时间内，到乙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置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损毁;抵押期限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甲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如甲方不履行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2.甲方须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五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由乙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乙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乙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3.甲方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乙方为其上述保险事项的代表人接受或支配保险赔偿金，将保险赔偿金用于修缮该抵押物的损坏部分或清偿本合同项下甲方所欠乙方的所有款项。4.甲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乙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表购买保险，所有费用均由甲方支付。5.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损毁，甲方应就受损毁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的手续。

八、在甲方既不按期交付综合服务费，又不按期还款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处理该房产。甲方自愿放弃诉讼和抗辩权，在此不可撤销的授权委托乙方有权直接处分该房产，并以缩短款项偿还贷款本息和综合服务费。

九、在合同的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财产。

十、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证件、文件和凭证必须真实、合法、有效，房屋产权无任何经济纠纷，无任何权利瑕疵，未设定抵押，如发生不实或欺骗行为由甲方承担全部相关的法律责任，并由甲方承担乙方所有的损失。

十一、甲方应对该房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如该房产为共有财产，则须共有人已签字同意该抵押房产典当贷款。因抵押房产存在权属、共有争议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并可要求甲方支付当金及利息总额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

十二、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将设定抵押物拆除、转让、出租、重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以上行为均为无效，如出现上述情况之一者，甲方自愿承担双倍偿还贷款的法律责任。

十三、在合同有效期间内，甲方与乙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